

##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65,611,895.1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4,219,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632,850.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例为 94.7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

---

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和资金状况，符合公司经营实际，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